**“2025年浙江大学本科生境外寒假交流项目”管理须知**

1.为保障项目实施质量，项目单位应制定项目管理方案，包括对外联系与沟通、学生遴选与派出、经费使用与管理、项目总结与宣传等。

2.院级项目，项目单位应在其官网以“**2025年浙江大学本科生境外寒假交流项目**”为主标题发布招募通知，在“教务管理信息服务平台-对外交流（新）”立项，按**【本寒2025–项目具体名称】**命名，将招募通知链接填入“交流详细信息”一栏，学校将在本科生院网站转发项目招募通知，方便项目招生和宣传；个人项目，仅需完成系统立项。

3.项目单位负责遴选、确定交流学生名单并在其官网公示；如之后名单有变更，应及时更新重新公示。

4.项目单位负责管理交流学生，**出行前5个工作日内**在“教务管理信息服务平台”完成派出手续，**项目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**在“教务管理信息服务平台”完成回校手续。

5.**项目执行完毕两周内**，项目单位须将中、英文新闻报道发布到其官方中、英文网站，并将报道链接、PDF版项目总结画册、5张高精度项目照片、视频（如有）打包命名为“X学院2025本寒总结材料”并发送至wangivy@zju.edu.cn。同时将两本纸质项目总结画册递交至紫金港校区东一B-110实交办（画册封面应注明“2025年浙江大学本科生境外寒假交流项目，画册内容包括项目概况、本科生学习交流情况、取得的成果、创新点、典型事例、感想心得、图片等）。

6.未按时提交上述材料的，次年申报不予立项。